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意见表

<table>
<tr><td colspan="2">总体判断拟开设专业是否可行</td><td>□是　□否</td></tr>
<tr><td colspan="3">理由：武汉文理学院组织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和校外专家，对小学教育本科专业申报材料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意见：
1.适应湖北省地区教育发展的需要。根据前期对湖北省小学学校的社会调研，随着国家二胎政策的放开，义务教育阶段的小学学校即将迎来入学学生数量的急剧增加，对于小学学校的基础建设也在各地政府的规划当中，小学教师的需求量也随之提升。因此，培养大批的小学教育人才是湖北省地区教育发展的需要。结合前期调研结果，学校对本专业的办学定位准确，办学思路非常清晰。
2.具有相关专业的支撑。学校于2004年设置应用心理学专业，2017年设置学前教育专业，开设了小学教育专业本科学科基础课程：普通心理学、发展心理学、教育心理学、教育原理等相关的课程，同时拥有体育、音乐、美术等艺术类课程的相关专业和教师队伍，已经在师资队伍、实验室、实习基地建设等进行了筹建工作，在小学教育教学领域已形成了一定的办学优势与和办学基础。
3.具有良好的实习实训基地。学校目前已经达成合作意向实习实训基地2个，能够满足新专业办学的实践教学需求。
4.具备专业办学的师资队伍。现有教师学科背景包括教育学、应用心理学、语言学、数学、文学等相关专业，教师队伍整体学历较高，知识结构合理。教学队伍学缘结构合理。同时，学校还持续引进了多名教授、副教授等高职称、高学历人才。
经专家组对2020年小学教育专业申报备案材料进行的审查与评议，一致认为，该专业的申报具有充分的地方社会经济发展需求依据和学校的办学基础，适应社会人才需求，符合学院整体专业发展规划，学生的就业前景良好。学校现有专业建设基础、师资力量及结构、实践教学条件等能较好地支撑该专业的开设。
综上所述，经过校内专业设置评议专家组审议，同意申报小学教育本科专业。</td></tr>
<tr><td colspan="2">拟招生人数与人才需求预测是否匹配</td><td>□√是 □否</td></tr>
<tr><td rowspan="3">本专业开设的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教学质量国家标准</td><td>教师队伍</td><td>□√是 □否</td></tr>
<tr><td>实践条件</td><td>□√是 □否</td></tr>
<tr><td>经费保障</td><td>□√是 □否</td></tr>
<tr><td colspan="3">签字：</td></tr>
</table>